

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 企业专项组文件

宁防企〔2021〕43号

关于开展企业疫情防控专项 督查检查的通知

各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企业专项组、市疫情防控指挥部企业专项组相关成员单位：

为认真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江苏工作组工作建议，进一步做好企业疫情防控工作，市企业专项组即日起组织开展企业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专项督查检查，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督查时间

8月4日开始

二、督查组织与方式

本次督查成立4个督查组，分别由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建委牵头组织，按照职能分工分别对全市工业和信息化企业、商贸流通企业、科研机构、建筑工地疫情防控情况进行督查检查；检查具体时间、场所和线路安排由各组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三、督查要点

主要督查企业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重点检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江苏工作组工作建议指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企业疫情防控工作机制、人员管理、重点场所管理、疫情防控宣传和培训演练、防疫物资储备、安全生产等方面。根据工业和信息化企业、商贸流通企业、科研机构、建筑工地四种类型特点，分设不同检查重点。（详见附件）

四、有关事项

1、各区企业专项组要组织辖区企业开展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自查，积极配合本次专项督查工作，对督查组指出的问题，立行立改。

2、各督查组在督查过程中，要严格对照检查表所列事项，逐条逐项进行询问核查，并详细做好现场记录（一个检查单位或场所一张表），特别是对于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江苏工作组等上级督导组已检查出的问题隐患，务必记录准确，留存现场照片及相关材料。现场检查出的问题，需现场要求相关区及企业立行立改，因条件不具备，不能立即完成整改的，需列出整改计划完成时间表。

3、各督查组现场检查结束后，须及时认真汇总梳理检查情况，并形成书面报告，现场记录表于督查结束后，连同书面督查报告一并由各督查组联系人汇总后交市企业专项组办公室。市企业专项组办公室汇总后形成综合报告报市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书面报告应包含以下内容：一是督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江苏工作组工作建议交办事项整改情况（包括督查组织、检查企业数量等概况）；二是存在问题（包括各区企

业疫情防控总体情况及存在的短板弱项,检查场所存在的具体问题隐患等);三是督查建议及下一步工作打算(包括各区工作组织、协调配合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弱项,督查整改建议以及需要市级层面关注解决的事项等)。

4、各督查组在督查过程中,要严明工作纪律,强化作风建设,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场检查表必须由督查人员填写,不得由基层单位或企业人员代写,检查表填写完毕后由企业代表签字确认。

各督查组联系人:

工业和信息化组	市工信局	孟栋梁	15850525611
商贸流通组	市商务局	冯祚军	15150582383
科研机构组	市科技局	夏应琪	18875049616
建筑工地组	市建委	光贵和	13851870699

附件:

- 1、工业和信息化企业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表
- 2、商贸流通企业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表
- 3、科研机构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表
- 4、建筑工地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表

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
联控工作指挥部企业专项组

2021年8月4日

附件：

工业和信息化企业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表

单位名称：

检查时间：

序号	重点检查内容	具体问题
1	企业履行疫情防控第一责任,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疫情防控管理制度落实	
2	企业员工核酸检测情况	
3	企业员工红黄码数量及管控措施和封闭管理、出行管理、健康监测落实情况	
4	企业环境清洁卫生、重点场所管控、员工用餐管理情况	
5	严格大型活动管理,确需线下举办的活动,按规定履行报批情况,活动期间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6	加强物品消杀,建立登记和消杀台账	
7	开展员工防疫知识健康宣教,组织防控人员培训,开展应急演练	
8	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	
严格执行国家、省、行业关于企业疫情防控政策和部署要求。位于中高风险地区及封闭、封控、警戒区域等管控区内企业严格按照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有关规定执行。		

检查人员：

企业代表：

商贸流通企业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表

单位名称：

检查时间：

检查项目	重点检查内容	具体问题
加强入口 管控	1.入口处张贴防疫标语和行程码、健康码；	
	2.设置临时隔离区；	
	3.安排专人测温、验码（老人、儿童、视障听障残疾人提供无健康码登记服务）和检查戴口罩；	
	4.进、出口分设，合理规划设计动线，防范人员聚集；	
加大公共 环境消杀	5.每天对公共环境进行全面清洁、消毒，对高频接触的物体表面（如电梯间按钮、扶梯扶手等）经常擦拭消毒，每日清洁消毒不少于三次，做好消毒记录；	
	6.公用洗手间每日清洁消毒不少于三次，门把手、水龙头、开关的消毒至少每两小时一次，配备足够的洗手液（或肥皂），保证水龙头等供水设施正常工作；	
	7.加强经营场所通风换气，尽量采用自然通风；	
	8.定期对送风口等设备进行清洗、消毒或更换；	
加大限流 力度	9.设置“一米线”，提醒顾客排队付款结账时保持安全距离；	
加强员工 健康监测	10.定期查询工作人员行程轨迹；	
	11.每日上下午各开展1次体温检测并登记造册；	
	12.员工上班佩戴口罩、穿着工作服。工作服保持干净整洁，定期清洗、消毒。食品区从业人员还应当佩戴手套和工作帽。生鲜宰杀等特殊摊位的经营者除工作服外，按防护要求需穿戴防水围裙、橡胶手套等；	
	13.不销售相关手续不完备进口冷链食品；	
	14.对直接接触进口货物工作人员每周开展核酸检测，并接种新冠疫苗。大型商超服务人员新冠疫苗接种率；	
落实 “五有”	15.有防护指南；	
	16.有防控管理制度和责任人；	
	17.有防护物资设备；	
	18.有医护力量支持（与辖区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工作联系）；	
	19.有隔离转运安排。	

检查人员：

企业代表：

科研机构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表

单位名称：

检查时间：

序号	重点检查内容	具体问题
1	企业履行疫情防控第一责任,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疫情防控管理制度落实	
2	企业员工核酸检测情况	
3	企业员工红黄码数量及管控措施和封闭管理、出行管理、健康监测落实情况	
4	企业环境清洁卫生、重点场所管控、员工用餐管理情况	
5	严格大型活动管理,确需线下举办的活动,按规定履行报批情况,活动期间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6	加强物品消杀,建立登记和消杀台账	
7	开展员工防疫知识健康宣教,组织防控人员培训,开展应急演练	
<p>严格执行国家、省、行业关于企业疫情防控政策和部署要求。位于中高风险地区及封闭、封控、警戒区域等管控区内企业严格按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有关规定执行。</p>		

检查人员：

企业代表：

建筑工地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表

检查时间：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序号	检查项目	是否达标（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是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明确本项目和本单位的防疫责任人		
2	工地是否实行封闭管理，出入口有人员测量和登记体温等进出人员信息，查验健康码行程码		
3	是否配备防疫物资，查看物资使用台账，环境消杀台账		
4	施工现场人员是否全部完成核酸检测；现场是否有黄码人员（检查清单台账）		
5	查看现场隔离情况		
6	工人宿舍是否保持通风，环境整洁		
7	食堂是否落实分餐或者错峰就餐（不是饭点的可以看制度文件或者墙上的通知）		

检查人员：

建设单位人员：

电话：